#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合集9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谧旋律 更新时间：2024-02-25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1购货方：（以下简称为甲方）供货方：（以下简称为乙方）一、产品名称：二、数量：\_\_块。三、价格：\_\_（含税价）发票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具（如页岩砖等），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四、验收标准甲方会同相关技术管理人员，仓管员，...*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1**

购货方：（以下简称为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为乙方）

一、产品名称：

二、数量：\_\_块。

三、价格：\_\_（含税价）发票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具（如页岩砖等），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

四、验收标准

甲方会同相关技术管理人员，仓管员，按合同相关规定验收，如乙方所送货物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签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承当运输、装车、卸车费用，并由施工工地相关人员指定堆放。

六、付款方式：

七、交货地点：

八、交货日期：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及时供应，并确保在\_\_之内送达施工现场，如因乙方供货原因造成停工待料的，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有乙方承当。

九、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如甲乙双方遇到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结果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协商不成按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签订后当日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日期：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2**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为充分利用农作物秸秆资源，发展畜牧养殖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乙方确保农户在小麦、玉米、大豆、油菜等农作物收获后，将秸秆供给给甲方有偿使用。

二、甲方必须在秸秆最佳收割期内，无限量收购乙方农户所提供的农作物秸秆。

三、甲方收购方式及价格：乙方组织农户进行收割且自行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过磅交货，甲方按市场价格进行收购，且现金支付。

四、甲方应保证乙方农作物秸秆随到随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

五、甲乙双方在农作物秸秆购销过程中如发生的交通或其他责任事故，应由相关的职能部门依法进行处理，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甲方正常经营。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七、本合同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3**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根据《\_合同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此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合同条款如下：

1、合同执行期：20xx年9月28日至20xx年11月30日

2、交货地点：供方库内交货

3、质量要求：国标二级以上，即容重≧770g/L、水分≦、杂质≦1%、不完善粒≦8%，容重低于770g/l，大于750k/l时扣价40元/吨，低于750k/l拒收，水分、杂质，不完善粒按国家调拨规定实行增减量，其他指标按国标执行。

4、验收标准及方法：质量以货到需方按国家粮食质量检测标准验收为准，数量以需方电子磅检斤为准，包装为编织袋，并用机械缝口，且按条扣皮。需方按照承担损耗，超出部分由供方承担。

5、违约责任及解决方法按《经济合同法》执行或双方协商解决。

6、此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20xx年9月22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4**

甲方：

乙方：

乙方购买甲方优良玉米秸秆，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玉米种植面积约1000多亩，玉米成熟后由乙方全部收购。

二、玉米成熟后收购价格和标准：

玉米成熟后每吨按400元收购，1000亩约产玉米秸秆5000吨，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200万元)。收购玉米秸秆的标准：玉米秸秆成熟后须粉碎并运至场地计每吨400元。

三、付款办法：收购结束后乙方一次性付清甲方全部货款。

四、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保证收购甲方种植的全部玉米秸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六、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5**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为充分利用玉米青贮秸秆资源，发展畜牧乳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乙方确保农户在20xx年秋玉米种植\_\_\_亩(青贮玉米品种由甲方负责联系，按照乙方实种面积由甲方提供种子，购种款在乙方出售青贮玉米秸秆结算时抵冲。)

二、甲方必须在秋玉米生长至加工秸秆青饲料最佳收割期时无限量收购本合同所附农户种植亩数的玉米青贮秸秆(含全部玉米棒)，收购时间为20天(玉米成熟期之前，如遇特殊情况，玉米倒伏甲方不得拒收)。

三、甲方收购方式及价格：乙方组织农户进行收割且自行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仇集镇工业集中区的甲方公司院内)过磅交货，甲方按每市斤不低于元进行收购，且现金支付。

四、甲方应保证乙方玉米青秸秆随到随收，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

五、甲方应根据乙方需求积极机械化收割，如果甲方组织机械到田间收割且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过磅交货的，由甲方按每市斤另外补贴元给乙方，机收费用包括收割费、运输费、人力费等费用不高于90元/吨，由乙方支付。

六、为了提高乙方农户种植青贮玉米的积极性，降低效益风险，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需支付乙方种植青贮玉米保证金每亩100元，甲方按约定种植的亩数把保证金一次性存入乙方指定账户(次年，甲方于6月1日前将乙方种植亩数保证金打入乙方指定账户)。甲方预付给乙方的保证金，在乙方农户出售青贮玉米秸秆时抵充。

七、甲乙双方在玉米青贮秸秆购销过程中如发生的交通或其他责任事故，应由相关的职能部门依法进行处理，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到甲方干扰其正常经营。

八、违约责任：

1、如因种植亩数未达到本合同第一条规定而导致甲方无法完成储备任务的，每少一亩应承担违约金200元。

2、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购货资金的，导致乙方拒绝出售玉米青贮秸秆的，造成收购任务不能完成的，甲方自行承担。

3、甲方借故拒收乙方农户出售玉米青秸秆的应按给农户造成的实际损失给予全额赔偿。

4、本合同履行途中，擅自终止合同的，承担对方一切经济损失。

九、20xx年秋玉米青秸秆收购结束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见证机关留存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6**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卖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设备是全新的，并且采用卖方最新设计和合格的材料制造，各方面符合合同所规定的质量、规格、型号等要求。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执行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标准和行业标准。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5日内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关于该产品的国家质量标准文件，在供货时附出厂合格证书，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三、交货：

1、交货日期：甲方支付预付款后\_\_\_\_\_\_\_\_\_个工作日。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运输并承担运费、装卸货费用。

3、交货地点：\_\_\_\_\_\_\_\_\_。

四、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1、设备自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保质期\_\_\_\_\_\_\_\_\_年。

在保质期内因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买方现场，卖方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部件或退换。在质保期内，卖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2、乙方提供年免费维修，如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到达甲方现场，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有关技术性问题，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24小时内给予答复。

3、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五、设备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设备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2、包装上注明货物品种及数量。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与设备一起发送。

3、设备在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发货到甲方，乙方通知甲方准备接货。

六、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1、甲方对乙方所交设备依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双方确认的技术标准进行现场验收。

2、安装由甲乙双方现场安装调节器试，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甲方收货时对产品的外观检查或开箱清点，不能免除供方对产品内在质量的责任。

七、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的预付款。

2、设备到达交货地点后，经甲方指定人员初步检验，甲方在检验符合合同附件所规定的数量、规格、型号后—个工作内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_\_\_\_\_%。

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4、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后支付。

5、乙方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开具正式增值税发票。

八、违约责任

1、逾期交货、调试合格或付款的\'，每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3、乙方不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调试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4、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国家标准，所供设备达不到约定技术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回全部货款，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赔偿金。

九、禁止商业贿赂和保守商业秘密、知识产权：

1、乙方承诺在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向甲方人员赠送现金、物品或以其他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利益。

2、双方负有谨慎保护对方商业秘密及知识产权的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披露、自用及许可他人使用。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签约地法院起诉解决。

十一、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签订于某市某区。乙方系内资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甲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7**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根据《\_合同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此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合同条款如下：

三、质量要求：国标二级以上，即容重在770k/l以上、水分以下、杂质1%以下，不完善粒小于或等于8%，容重低于770k/l，大于750k/l时扣价40元/吨，低于750k/l拒收，水分、杂质，不完善粒按国家调拨规定实行增减量，其他指标按国标执行。

四、供方负责铁路整车运输到需方地。

五、验收标准及方法：质量以货到需方按国家粮食质量检测标准验收为准，数量以需方电子磅检斤为准，包装为编织袋，并用机械缝口，且按条扣皮。需方按照承担损耗，超出部分由供方承担。

六、结算方式：先款后货，供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

七、违约责任及解决方法按《经济合同法》执行或双方协商解决。

八、其他约定事项：到站：永州东站，收货单位：湖南永州下河国家粮食储备库(卸货地点：中央储备粮永州直属库专用线)；另1000吨的收货单位：湖南永州下河国家粮食储备库(缷货地点：湖南永州下河国家粮食储备库专用线)。货款两清时合同自行终止。

九、此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20xx年9月22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8**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_\_\_》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开、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建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建材基本情况单位：\_\_\_\_元/套总价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万(写)：￥\_\_\_\_\_\_\_\_\_\_\_元质量标准：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第二条验收：对于建材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材质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质量问题的，买方异议期为卖方交货后一日内，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

第三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一种方式支付价款。购销合同(一)签定合同时，买方支付(定金/预付款)40万(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_\_\_\_\_%)，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卖方违约责任：

1、建材产品经专业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伺约定质量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买方由此受到的损失。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一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但买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二)买方违约责任：

1、买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卖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定金的无权要求返还。

第五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以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其他约定事项：

第六条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卖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本合同未定事项，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秸秆销售合同范本9**

需方：\_\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_

经合同双方充分协商，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合同：

>一、合同标的

1、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及配置

设备品牌名称\_\_\_\_\_\_\_\_\_\_设备规格（型号\_\_\_\_\_\_\_\_\_\_

2、凡供方供应的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的要求，并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技术先进且成熟可靠的。

3、设备的配置、技术指标和性能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4、供方提供与本合同设备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运行、维护等有关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

5、供方提供设备的运输并办理运输保险，并负责卸货。

6、供方提供设备的安装指导、开机调试。设备于发运之日起计十八个月或开机调试后之日起计十二个月内（以先到者为准）为保用期。

>二、供货范围

1、合同范围\_\_\_\_\_\_\_\_\_\_工程的\_\_\_\_\_\_\_\_\_\_工厂生产的

（设备名称）\_\_\_\_\_\_\_\_\_\_及随机配套零部件供应、配合安装、调试、售后服务。

2、合同供货范围包括1项所有设备、技术资料、随机附件。但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供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供方负责将所缺的设备、技术资料、随机附件等予以增补，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三、合同价格\_\_\_\_\_\_\_\_\_币种（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_\_\_\_\_\_\_\_\_\_

1、合计\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

上表价格除包括合同设备费（含随机附件）及合同设备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等费用外，还包括供方向需方提供技术资料、技术服务、安装指导、开机调试、技术指导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本合同价一经双方签订生效后在合同执行期内为不变价。

>四、付款

1、本合同使用货币的种类为人民币

2、付款方式：以银行\_\_\_\_\_\_\_\_\_\_方式支付。

3、设备款的支付

（1）设备订金：合同签定后七日内，需方以银行\_\_\_\_\_\_\_\_\_\_的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_\_\_\_%作为设备订金，供方安排工厂生产。

（2）设备提货款：需方向供方出具发货通知并以银行\_\_\_\_\_\_\_\_\_\_方式支付合同总额\_\_\_\_\_\_\_\_\_\_的提货款后，供方在收到提货款后天内负责将设备运到需方指定的工地现场\_\_\_\_\_\_\_\_\_\_工地现场），并向需方出具合同全额的中国境内合法的增值税发票。

>五、交货和运输

1、装运地点\_\_\_\_\_\_\_\_\_\_

2、交货地点：合同设备的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工地现场，（以货车能抵达之地点）。

3、供方负责合同设备从供方工厂到交货地点的运输。

4、供方应在收到订金后\_\_\_\_\_\_\_\_\_\_天内将本合同所有设备及配件全部运抵本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若需方不能按4、3设备款约定支付时间按时付出款项，则供方的供货时间按延期付款的天数依次顺延。

5、合同设备实际交货日期以供需双方在交货地点填写的产品送货及验收单时间为准，此日期即本合同10、4款计算迟交设备违约金时的根据。

>六、包装与标记

1、供方所交付的所有设备必须包装完整，并采取防潮、防湿、防震、防锈、防腐蚀等措施，以保证在长途运输中经受多次搬运和装卸后，货物完好无损，安全到达目的地。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由于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货物的任何损坏、腐蚀或变形，供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的详细装箱单、合格证及相关技术资料。

>七、技术服务与联络

1、供方应及时提供与合同设备的检验、安装指导、开机调试、验收、运行和维护等相关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

2、供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服务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的、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

3、由于供方技术服务人员技术指导错误或疏忽，或由于供方未按要求派人进行技术服务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供方负责。

>八、质量检验

1、供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核查。

2、本合同设备到达交货地点并卸货后当天内，供方提交产品送货及验收单，需方根据产品送货及验收单对货物包装、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和检验，完整无误即签收。货物的保管责任在需方签收后即移交给需方。保管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为损坏由需方负责。

3、由供方负责开箱，需方验收、验收方根据本合同附件一：技术规格及配置验收无误后，由需方对本合同设备及附件予以确认。

4、开箱检验时，如发现设备或部件由于供方原因（包括运输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规定时（排除保管过程中发生的损坏），应做好记录，由供方、需方单位代表共同签字，各执一份，作为需方向供方提出修理、更换或索赔的依据。

5、供方如对上述需方提出的修理、更换或索赔的要求有异议，应在接到需方书面通知后7天内提出，否则视为对上述要求无异议。如有异议，供方在接到通知后7天内，自费派代表赴现场同需方共同复验。

6、如供方同需方单位代表在设备检验中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可由供、需双方委托权威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检验，检验结果对双方都有约束力。检验费由责任方承担。

7、供方在接到需方按2至6款规定提出的修理、更换要求时，应对损坏、短缺或有缺陷的部份尽快予以修理或更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应由责任方负担。

8、由于供方原因而引起的设备或部件的修理或更换时间，以不影响工程进度为原则，否则按十第4款处理。

9、上述8的2至8的8款所述各项检验仅是现场的到货检验，如果没有发现问题或供方已按需方要求予以更换或修理均不能视为供方按合同约定的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的解除。

10、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开箱检验完成时起自供方转移至需方。

>九、指导安装、设备调试、验收和售后服务

1、本合同设备由供方根据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及供方的技术资料、检验标准、图纸及说明书派出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指导需方安装人员进行安装与调试。在整个指导安装调试过程中，供方须服从需方的现场管理。

2、在合同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若因供方技术指导不当出现的一切质量问题或安全问题，由供方承担。

3、供方对合同设备调试运行过程中存在的所能引起合同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在质保期内负有责任。

4、供方调试完毕，带负荷试运行七个工作日后，由供方出具调试报告，经需方单位代表签字确认后，由需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验收合格证明只证明供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性能、参数及安装质量截止出具验收合格证时可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供方对合同设备调试运行过程中存在的所能引起合同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供方对上述缺陷在保用期内负有责任。

5、在设备质量保修期内，供方对设备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的各类故障提供及时的免费维修服务。对非人为造成的各类零件损坏及时免费更换，所更换部件的质量保修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更换零部件在更换后三个月内或按原有保证期的剩余期限享有质量保证，以时间较长者为准。对人为损坏的维修仅收取材料费。在设备出现故障时，供方应于48个小时内派本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人员抵达合同设备工地现场，对合同设备进行检验、确定设备故障。在故障确诊两个小时内，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将合同设备故障情况、解决方案通报需方。若供方不能在承诺时间内解除合同设备故障，需方保留向供方索赔的权利。

>十、保证与索赔

1、若供方提供合同设备经供、需双方委托权威的第三方机构检验后不符合本合同附件一的相关约定，需方要求退货的，供方除应退还全部款项外，还应承担由此而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需方不要求退货，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需方损失超过违约金金额的，供方应予以赔偿；

2、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由于供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者由于供方技术人员指导错误或疏忽，造成合同设备运行故障的，供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以及由此给需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供方对合同设备存在的潜在缺陷在保用期内负有责任，一旦发现此类缺陷，需方有权向供方提出索赔。同时供方在接到需方索赔文件后应立即进行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以及由此给需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如果非需方原因而供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超过合同约定货期，需方有权向供方收取违约金，供方支付迟交货物违约金并不解除供方按照合同继续履行交货义务、

5、供方保证需方在中国使用其设备、服务及其任何部分而不受到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均由供方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十一、保险

1、供方须以供方为受益人，对合同设备向保险公司投保“运输保险”。

2、合同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破损、缺件及其他保险事故时，由供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

3、非保险公司赔付范围内的合同设备，供方向需方无偿提供缺损件。

>十二、合同的变更、修改和中止

1、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面的修改。

2、因合同的变更、修改或中止而引起的费用责任问题，由责任方承担。

3、需方非因本合同约定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的条款擅自退货的，需方应向供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退货部份设备价格的20%。

4、因供方原因不能交货，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不能交货合同设备价格的20%，并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十三、不可抗力

1、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价格。

2、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三个日历天内，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以书面文件通知另一方，并须出具相应的官方证明文件。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则提交成都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合同签署地的法院提起诉讼。（仲裁或诉讼只能选其一）

2、上述过程发生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3、在进行仲裁或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仲裁或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十五、合同生效和终止

1、本合同经供需双方单位盖章及代表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在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十六、其它

1、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份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3、本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向对方提交的各种书面文件以信函、电报、传真方式发送，在取得对方确认并正式复函后，即被认为已被对方正式接收。

4、根据本合同由供方向需方提供的任何软件应属于供方或其他相关的软件提供者的财产，需方及设备最终所有权人仅有不得转让的使用权。供方保证向需方及设备最终所有权人所提供的软件为正版软件，且免费向需方及设备最终所有权人提供软件的维护和升级。

5、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有补充协议和来信来函一经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即成为合同附件和合同的有效组成部份，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或确认之日。

6、本合同一式四份，供方执两份需方执两份，合同附件包括：

（1）附件一：技术规格及配置

（2）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

本合同未尽事宜，参照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规，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或签定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20xx年9月22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